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方正富邦中证医药及医疗器械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1 月 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中证医药及医疗器械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中证医药及医疗器械创新 ETF（基金扩位简称：医药创新 ETF）	
基金主代码	5606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方正富邦中证医药及医疗器械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方正富邦中证医药及医疗器械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因方正富邦中证医药及医疗器械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发布《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二次召开方正富邦中证医药及医疗器械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9 日 17:00 止以通讯方式二次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方正富邦中证医药及医疗器械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并将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进行表决结果统计。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将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起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2) 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方正富邦中证医药及医疗器械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则本基金将直接进入清算

程序且不再恢复申购、赎回业务。

(3) 如大会决议未获通过，则本基金恢复申购、赎回业务的相关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 2023 年 10 月 9 日刊登于规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founderff.com>) 的《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二次召开方正富邦中证医药及医疗器械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7 日